



危急时刻,这根竹竿能救命!

全市已投放3900根“救命竹竿”覆盖城区主要水域

□晚报记者 张迎宾

近日,不少细心的市民发现,在市城区一些主要水域:秦皇河、新立河、张肖堂干渠、秦台河(原秦台干沟)、太阳湖、中海等岸边桥头多了一些红白相间的竹竿,竹竿平均长度6米左右,竿顶有一面小红旗,标有“珍爱生命 预防溺水”字样。滨州扶人公益贴切地称之为“救命竹竿”。

不要小看这一根竹竿,它是溺水救援的重要设施,一旦有人落水,周边群众或救援人员可以迅速拿起竹竿进行施救,有效缩短救援时间,提高救援成功率。8月7日中午,在中海景区,一名女子不慎落水,情况危急。在附近游泳的热心市民发现后紧急施救,岸边市民爱心接力,利用“救命竹竿”将两人成功救上岸,避免了一场悲剧的发生。

8月29日上午,在白鹭湖风景区,滨州扶人公益联合滨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共同开展“救命竹竿”投放及防溺水宣传活动,为大家讲解防溺水工作的重要性,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能力,现场投放“救命竹竿”60根。至此,滨州扶人公益已在全市投放“救命竹竿”3900根,覆盖了中海、北海、北海南码头、新立河、秦皇河、如意湖、蒲湖、白鹭湖、张肖堂干渠、护城河等市区主要水域。

滨州扶人公益负责人张准城告诉记者,投放“救命竹竿”的目的,第一是起到警示作用,当市民看到这个竹竿的时候,就应提高警惕,预防溺水;第二是真正发挥挽救生命的作用。当有人落水时,6米长的竹竿,足以让施救者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前提下,救援落水者。同时,也可以节省下水施救者的体力,最大限度地提高救援成功率。

“我们从2021年开始,陆续在市城区主要水域设置‘救命竹竿’,按照每150米一根进行投放,仅今年就投放了900根。”张准城说,“希望市民朋友们保护好这个竹竿,不挪动、不取走、不破坏,共同守护生命的屏障。”



防溺水是一份责任,需要全社会齐抓共管。

**防溺水
六不准**

- 1.不准私自下水游泳;
- 2.不准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;
- 3.不准在无家长或老师带队的情况下游泳;
- 4.不准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;
- 5.不准到无安全设施、无救护人员的水域游泳;
- 6.不准不会水性的学生擅自下水施救。